

# 臺南市光華高級中學教師參加校外各項研習會心得報告

報告人：李育弦

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|   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|-----------|
| 會議名稱 | 107 年度專業及群科赴公民營機構研習成果發表暨 108 年度申辦說明 | 主辦單位 |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|    |           |
| 日期   | 107 年 10 月 11、12 日                  | 承辦單位 | 國立秀水高工      | 地點 | 谷關龍谷飯店會議廳 |

## 壹、研習目的

吸取各校 107 年度辦理公民營的經驗，並聽取 108 年度公民營申請的辦法

## 貳、研習議題及內容

(一)專題演講（高職教師的使命）、專題演講（推動創新教學工作創新評選宣導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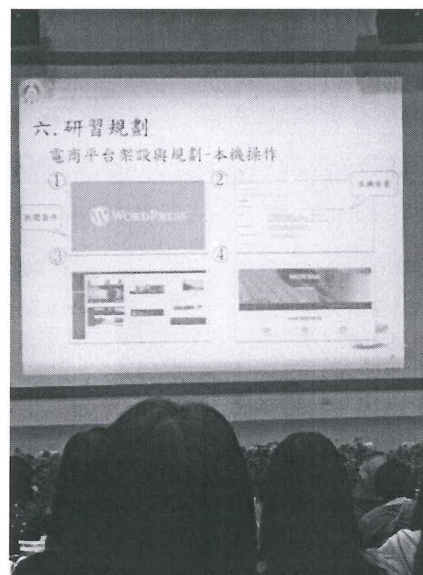
(二)108 年度申辦系統操作說明。

(三)成果經驗分享一、成果經驗分享二。

## 參、感想：

在民國 104 年時，立法通過，技職法第 26 條規定「技職校院專業科目或技術科目教師、專業及技術人員或專業及技術教師，每任教滿 6 年應至與技職校院合作機構或與任教領域有關之產業，進行至少半年（6 個月）

以上與專業或技術有關之研習或研究」，因為這個關係，以往的公民營研習（最早的公民營研習可追溯到 100 年），成為老師到產業界學習的另一個形式。有幸餐旅群於今年初提出公民營研習計畫通過於暑假期間舉辦，老師們反應良好，也因此業師協同教學的業師，也聘請了公民營研習的老闆『姚順發』老師，於 107-1、107-2 到我們學校授課，希望在授課的同時原本的授課老師也能夠跟著學習，期待在三年後能夠提升老師的教學內容廣度。於谷關龍谷飯店的會場，也不斷地播放著這次公民營研習的成果影片。



關於 108 年度的申辦時間於 11/23(五)12:00 必須上網填報，並送出紙本以郵戳為憑寄出。也聽到一個的公民營方式，就是可以不用辦理單科的方式，可以設計加餐飲或其他的湊起來共 11 天就可以申請深度的研習，不過在核銷與執行上應該會變得較複雜一些，因為要對口的廠商就不只有一個了。此訊息已轉知實習處的各主任知道公民營要申請繳交的時間點。



科（學程）主任：

餐飲管理科主任 李育弦

教務主任：

教務主任 劉錫源

校長：

光華高中校長 張淑霞